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青年局 函

地址：830201 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2樓
承辦人：林瑜芳
電話：07-7995678
傳真：07-7991927
電子信箱：i7001@kcg.gov.tw

裝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青綜字第11030477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110080500023_41055817_11030477000A0C_ATTCH2. pdf,
110080500023_41055817_11030477000A0C_ATTCH1. 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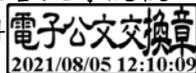
訂
主旨：函轉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有關修訂「110年高雄人權新聞獎」徵稿競賽活動部分內容，請惠予協助轉知各青年及學生等團體幹部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民政局110年8月3日高市民政宗字第110316040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各一份供參。

正本：高雄市高中職及各大專院校

副本：本局綜合規劃科



線

收文文號：1100007581

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宗教禮俗科

承辦人：翼景城

電話：07-7995678#5105

電子信箱：caesar09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青年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民政宗字第110316040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41010481_11031604006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本局修訂「110年高雄人權新聞獎」徵稿競賽活動部分內容，請貴局惠予協助轉知各青年及學生等團體幹部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「110年高雄人權新聞獎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內容修訂如下：
 - (一)徵稿日期截止日由110年7月31日延長至「110年9月30日」。
 - (二)徵稿對象調整為「不拘（無國籍、無戶籍地、居住地等限制，惟需以繁體中文創作）」。
 - (三)徵稿內容由108年1月1日以後與人權議題相關之新聞，修訂為「100年1月1日以後與人權議題相關之新聞」。
 - (四)入選名單將於110年10月間公布於本局網站，調整為「10至11月間」。
 - (五)報名表配合上列修訂內容調整欄位，其餘項目（如參賽作品限制、評審方式、獎勵辦法及注意事項等）無變

青年局 1100803



1103047280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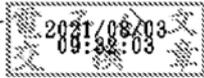
動。

三、活動詳細資訊及報名表請逕上本局官網查詢下載（網址：
<http://reurl.cc/lgqMYV/>）。

四、隨文檢附「110年高雄人權新聞獎」（修訂後）活動宣傳海
報電子檔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青年局(綜合規劃科)

副本：本局宗教禮俗科



裝

訂

線

高雄人權新聞獎

Kaohsiung, Human Rights Press Awards

徵
集
類
別

不拘(無國籍、無戶籍地、居住地等限制，惟需以繁體中文創作)

徵
集
日
期

110/5/1起至110/9/30止

(以郵戳為憑，逾時恕不受理)

參
賽
作
品

文字新聞組

投稿內容為文字及照片，文字以1,000字至3,000字之繁體中文為主，照片至多3張。

影像新聞組

影片長度為10分鐘內，影片語言及文字呈現以繁體中文為主。

※需為100年1月1日以後與人權議題相關之新聞。

徵
集
類
別

文字新聞組

- ◆ 特優1件：頒發新台幣3萬元獎金及獎座1座。
- ◆ 優等1件：頒發新台幣2萬元獎金及獎座1座。
- ◆ 佳作2件：頒發新台幣1萬元獎金及獎座1座。

影像新聞組

- ◆ 特優1件：頒發新台幣4萬元獎金及獎座1座。
- ◆ 優等1件：頒發新台幣3萬元獎金及獎座1座。
- ◆ 佳作2件：頒發新台幣1萬5千元獎金及獎座1座。

※入選名單將於10年10月的月報公布於高雄市政府民政局網站及活動專頁

徵
集
類
別



詳細活動資訊請洽
高雄市政府民政局網站查詢

<https://reurl.cc/1gqMYV>

主辦單位



高雄市政府民政局

City of Kaohsiung, Kaohsiung City, Taiwan

廣告

決行層級：

意見及簽章

承辦單位

擬：
一、高雄市政府民政局修訂「110年高雄人權新聞獎」徵稿競賽活動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。
二、轉貼學務處首頁校外訊息處周知。
三、陳閱後存查。
承辦人：

課外活動組
計畫人員 **陳政伶** 0805
1525

組長：

學生事務處
課外活動組
組長 **陳以德** 0805
1537

會辦單位

決行

學務長：



0805
1715

分層負責授權
學務處專用章 0805
1715